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
承辦人：陳筠心
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511、7512

電子信箱：8002159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義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500389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為協助教師瞭解AI大數據時代下的詐騙新樣貌，特製作相關數位學習增能課程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上網學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4月27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5270134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課程內容解析假投資、購物拍賣、深偽技術交友及冒名檢警或政府機關等詐騙運作手法與風險，並介紹打詐專法重點與高風險APP特徵，該課程自115年5月11日起於教育部edu磨課師+ (<https://moocs.moe.edu.tw>) 開課。
- 三、請教師踴躍至平臺申請教育雲端帳號密碼進行選課，課程結束需完成總測驗且及格者核予1小時資安研習時數，其研習時數將定期介接對傳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電 2025/05/04 文
交 08:08:27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學務處

115/05/04 09:20



1150002831

無附件